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余额为 22.1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0%。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情况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和 3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 2022-009 号。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和 2022 年 5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合并范围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合并范围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合并范围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 2022-021 号。

（二）本次拟新增的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申

请融资的效率，公司拟为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东鸿制膜”）增加 3 亿元担保额度，本次增加后，公司为沧州东鸿制膜累计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担保业务包括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应收账款保理、固定资产贷款、外汇衍生品业务等。

具体担保见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2022 年度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100%	8.62%	0.00	30,000	40,000	10.57%	否

为确保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此事项须经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河北省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永济路北侧、吉林大道东侧

法定代表人：孙召良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制造食品用聚酰胺薄膜、聚酰胺切片及其它塑胶制品；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

（二）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839.41	17,594.67
负债总额	1,537.69	1,737.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1,000
流动负债总额	1,368.90	1,557.06
净资产	16,301.72	15,857.3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项目	2022年1-6月（未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70.93	12,284.08
利润总额	531.25	2,696.56
净利润	444.40	2,020.09

经查询，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期限：以实际申请贷款合同为准。

（三）担保金额：本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本次担保的相关协议文件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内容以各方实际签署的最终协议为准。对于授权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沧州东鸿制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稳定，资产质量优良，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因此，公司为其增加担保额度事项有利于满足上述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其经营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其业务快速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担保余额情况

本次担保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55,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总资产64.39%，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96.03%。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余额为221,800万元，均为对合并范围内

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总资产的40.23%，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60%。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